

路口左转不让直行 大货车撞扁出租车

出租车副驾驶乘客未系安全带受伤



副驾驶乘客 多不系安全带

针对在21日的事故中副驾驶座位上的乘客因未系安全带受伤一事,上午9点半至10点,记者在青银高速丹山大桥南4公里处,看到,香港中路东向西方向的红灯亮起后,沿这一方向行驶的车辆依次停下来排队等候,记者注意到在40多辆副驾驶座有人的车中,只有十多辆车的乘客系了安全带。

此前网上曾盛传,副驾驶乘客不系安全带要给予司机记1分,并罚款50元的处罚,但记者从交警部门证实,公安部123号令中对此并无记分处罚规定,但按照现行规定,可以处以罚款5元以上,20元以下的罚款。目前针对此类行为,交警大多以教育方式为主,罚款则是一种辅助手段。

交警提醒广大驾驶员及坐副驾驶座的乘客,当汽车高速行驶遇到紧急情况紧急制动时,惯性会使车内驾乘人员与方向盘、挡风玻璃、其他乘客等发生二次碰撞,正确使用安全带可以将驾驶员和乘客固定在座椅上,避免或减轻二次碰撞造成的伤害。且有研究表明,正确使用安全带可减少交通事故中45%的人员死亡,其中,翻车时可减少80%的死亡率。因此不管交警部门对于不系安全带的行为是否进行处罚,驾驶员和乘坐人员都应该出于对自己人身安全的考虑,在乘坐机动车时主动系好安全带。



出租车的车头已被撞得面目全非。周衍鹏 摄

本报3月21日热线消息(记者周衍鹏) 21日清晨,在合肥路与劲松三路路口处,一辆重型大货左转时与一辆直行出租车相撞,事故造成出租车车头严重损毁。因事发时出租车内乘客未系安全带,猛烈的撞击造成该乘客受伤。事发时路口信号灯均为黄灯,交警认定左转大货未让直行出租车,应负事故全责。

“一辆大货把出租车给撞了,出租车上还有一名乘客受了伤!”21日清晨5点50分,读者拨打本报热线反映,事故发生地在合肥路劲松三路路口,民警和救护车已经赶到,伤者被送往附近医院救治。

记者赶到事故现场时,因拖车尚未到,事故车辆仍停在十字路口。发生相撞的是一辆河南牌照的红色重型货车和一辆红色出租车,两车车头均朝北。记者注意到,整个出租车车头的左前侧被撞得七零八散,保险杠脱落在地上,地面上还有不少零散部件,驾驶室内的安全气囊也已弹出,而一旁大货车的右前侧车头也有明显的刮蹭痕迹,两名交警正在现场进行处理。

“当时我是直行,而对方是左转,左转应该让直行。”出租车司机说,事发时他正驾车沿合肥路自东向西行驶,大货车则是西向东相向而来,因事发时路口信号灯均为黄灯,在途经十字路口前他还特意闪灯示意准备直行,本以为对方会减速让行,结果没想到还是一头撞了上来。对此,大货司机只简单说了一句,他以为当时能够开过去。

“当时如果系了安全带的话,或许就会躲过这一劫。”在浮新医院急诊室,正在接受治疗的受伤乘客告诉记者,幸好有安全气囊缓冲,他的头部没有受什么伤,但是腿被扭伤。

“左转不让直行,出了事故自然应负全责。”记者随后从交警部门获悉,虽然当时路口信号灯均为黄灯,但转弯车让直行车这是最基本的。同时提醒广大驾驶人,转弯时一定要仔细观察路口其他车辆,切勿主观臆断,盲目做出错误判断发生事故。目前,事故车辆均已被拖走,接受进一步处理。

(奖励线索提供者李先生30元)

面包翻车自燃 司机被困身亡

疑因传动轴断裂导致失控

本报3月21日热线消息(记者周衍鹏) 21日上午10点左右,在青银高速丹山大桥南4公里处,一辆面包车翻车自燃,4辆消防车先后赶到,火被扑灭时车内司机已经身亡。事故起因怀疑是面包车行驶中传动轴断裂导致失控翻车所致。

“青银高速李村段附近,一辆车突然翻车着火了,也不知道里面有没有人。”21日上午10点10分左右,开车经过青银高速的李先生拨打本报热线反映,一辆面包车侧翻在南北向行驶的内侧车道并着火,火势很大,整辆车都被大火吞没了,车身已经被烧黑,消防队正在紧急灭火。

记者闻讯赶到现场,在离丹山大桥不远的地方看到了出事面包车,此时消防已经将火扑灭,4辆消防车陆续撤离。面包车侧翻在内侧车道上,大火把车烧得只剩下框架,车尾处的车牌号勉强能看清,是一辆青岛本地牌照的小型面包车,虽然车标等全被烧掉,但有人认出可能是一辆长安面包车。让大家有些震惊的是,司机当时被困在车内,直至大火扑灭后司机已经身亡。到场的消防队员说,当时车身火焰冲起来足有一米多高,没看到车内有人挣扎,扑灭火后凑近才看到一具被烧黑的遗体,侧躺在中间位置的座椅上。

对于事故的起因,暂时还未定论。但记者注意到,面包车虽然被烧毁,车身却并未看到明显撞击的痕迹,而路上也没有碎片,只有车身所在的地方周围有碎掉的车玻璃和反光镜,而附近的高速护栏也没有被撞过的痕迹。但在距离自燃车50多米远的地方,记者发现了车的传动轴,接头处有断裂的切口,有知情人士推测,很可能是面包车行驶过程中传动轴断裂脱落,导致车失控,翻车滑行擦出火星又引燃了漏的油。

(奖励线索提供者刘先生50元)



自燃面包车被扑灭后只剩车身框架。周衍鹏 摄

轿车撞倒自行车后 又闯祸追尾公交车

本报3月21日热线消息(记者程凌润) 21日上午,在香港中路与云霄路路口,一辆吉利轿车在公交车道行驶时撞倒一骑自行车的男子后,又追尾一辆公交车。

21日8时50分,有读者拨打本报热线称,在香港中路与云霄路路口附近,一辆轿车把一名骑自行车的男子撞伤后,又与一辆12路公交车发生追尾事故,受伤男子已送往市立医院东院医治。

记者赶到现场看到,肇事车是一辆黑色吉利轿车,车头顶盖已经撞得扭曲变形,左侧车灯破损,保险杠被撞裂,右车轮下面压着一辆自行车,距吉利轿车10多米的地方是12路公交车,车尾保险杠被撞裂。

“车祸发生的时间大约是8点10分。”事故现场附近的环卫工人姜师傅说,骑自行车的男子由云霄路向香港中路行驶时,被疾驰的吉利轿车撞倒,幸亏骑车男子跳了下来,只受了皮外伤,而吉利轿车挂着自行车撞上了一辆12路公交车。

“当时公交车尾部‘咣当’一声巨响,公交车司机就下车查看,并疏导我们下车。”赵女士是12路公交车上的8名乘客之一,她下车时看到骑自行车的男子额头处流了很多血,吉利轿车司机正在给男子止血。

21日9点半左右,市南交警开始清理事故车辆,轿车司机被交警

带走。12路公交车司机王女士介绍,事故发生时公交车正行驶在公交车道上,事故发生后,她引导乘客改乘另外一辆12路公交车。

随后,记者在市立医院东院了解到,被撞伤的男子姓栾,今年40岁,头部有轻微外伤。经过各项检查,该男子并无大碍,医生给他缝了两针后,这名男子就出院了。



追尾公交后,轿车车头变形。程凌润 摄

雨天路滑车速太快 货车高速上翻进沟

本报3月21日讯(通讯员 张晓东 潘龙 记者 赵波) 20日17时30分,济南槐荫区何某驾驶一福田货车来青岛送货,当行驶至青银高速K57+610M处南侧时,因高速路段下雨路滑加上何某驾驶速度过快,何某在减速时操作不当车辆翻入边沟,车上3吨苹果全部倾倒在高速路和边沟,所幸没有造成人员伤亡。

青岛路政大队路政员接到报警后,立即赶赴现场,路政人员发现,福田货车已经四轮朝天,车体的玻璃也全部破碎,满车的苹果被倒扣在沟里,所幸司机身体没有大碍,周围的村民在高速的护栏外围观,路政人员启动特殊天气事故应急预案,按照要求迅速摆放事故安全警示标志,在确定驾驶员没有受伤后,为减少事故车主的损失,现场的路政人员齐心协力动手帮助车主收集散落的苹果,同时协助车主保护倾洒的物品避免被周围村庄的居民哄抢。

路政人员经过努力,在当天18时20分左右,将散落的苹果收集入车,同时将车辆清障至事故停车场。



翻进沟里的货车。